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候选人简历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由于对董事候选人简历的表述不充分，现将董事候选人简历补充如下：

蔡小如先生：中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79年出生，工商管理硕士。蔡小如先生具有较强的电子标签及非接触IC卡应用技术研究 and 市场拓展能力，曾获得香港中华专利技术博览会组织委员会颁发的“中华专利技术发展成就奖”；2007年获得“中国品牌建设十大杰出企业家”称号；2011年获得“中山市第六期拔尖人才”、“中山青年五四奖章”；2013年获得“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”。2009年起历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、总经理、总裁，2012年起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2015年起任广东文化传播发展研究会副会长。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蔡小如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；蔡小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54,947,181股（其中直接持有451,968,001股股份，通过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华润信托*润金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2,979,180股股份）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1.53%；蔡小如先生除与董事候选人蔡婉婷女士为姐弟关系外，与其他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蔡小如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147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

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。

陈融圣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70 年出生，硕士。陈融圣先生近几年参与福建省多项科技项目，荣获福建省科技进步三等奖、福建省优秀青年企业家称号、福建青年创业奖（杰出成就奖）等。陈融圣先生自 2001 年起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、董事长，2014 年起任公司董事兼总裁。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陈融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6,354,556 股，全部为直接持有；陈融圣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陈融圣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。

蔡婉婷女士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73 年出生，硕士。曾就职于中山市达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、太和智能科技（香港）有限公司、中山市乐华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、中山市宝丰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等。现任中山市嘉信化工仓储物流有限公司监事。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蔡婉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；蔡婉婷女士除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蔡小如为姐弟关系外，与其他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蔡婉婷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。

韩洋女士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83 年出生，硕士，毕业于美国金山大学。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7 月，就职于上海宝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设备工程采购部；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12 月上海宝钢国际香港分公司海外采购部；2007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；2014 年 2 月至今任职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。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韩洋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,329,094 股，全部为直接持有；韩洋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韩洋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。

曾广胜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66 年出生，经济学博士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安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、安信投资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，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，深圳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现任中国宝安集团资产管理公司董事长，香港国际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曾广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曾广胜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曾广胜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。

刘杰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63 年出生，博士，法国 ENPC 高级访问学者。现任：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；同济大学工业自动化学士和硕士、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，同济大学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；国际信息系统协会中国分会理事、上海系统工程学会理事；新丰泰集团控股有限公司、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密尔克卫国际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。曾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MBA 项目主任、管理科学与工程系主任等。在上市公司中曾任：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神州奥美独立非执行董事（香港上市）等工作。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刘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刘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刘杰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

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。

岑赫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68 年出生，会计与审计专业硕士，注册会计师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：北京三元集团所属公司会计、财务经理，通海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600429）财务总监。现任北京振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所长。社会兼职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高新技术企业审计专家委员会委员，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兼职教授，上海海洋大学经管学院兼职教授。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岑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岑赫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岑赫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，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日